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七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第七十八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第七十九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修订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第八十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4月30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第八十一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第八十三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的决定：
任命黄明为应急管理部部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1年4月29日
（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三届〕第二十一号

海军军人代表大会决定罢免宋学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宋学的代表资格终止。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李希勇去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李希勇代表的去世表示哀悼。李希勇的代表资格自然终止。

截至目前，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2951人。

特此公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4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的名单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任命黄明为应急管理部部长。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任命林铎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华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免去蒋洪军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任命程东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检察长。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王晓东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
二、任命林广海为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
三、任命张杰（女）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
四、任命李艳（女）、薛淼、李锋为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
五、免去王东敏（女）、吴晓芳（女）、肖芳（女）、王成慧（女）、王岩（女）、马鸿达、叶欢（女）、乐敏（女）、欧海燕（女）、胡瑜（女）、刘平（女）、李自柱、郭利然的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免职的名单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批准免去顾雪飞的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关于举行联合军事演习的协定〉补充议定书》的决定

（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2019年4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在比什凯克签署的《〈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关于举行联合军事演习的协定〉补充议定书》。

（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栗战书29日主持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闭幕会并作讲话强调，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法治保障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29日举行第九十三次委员长会议，决定将乡村振兴促进法草案等交付常委会会议表决。栗战书主持会议

■韩正28日在河北雄安新区调研并主持召开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导小组会议时强调，严格按规划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积极稳妥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

（均据新华社）

一心向党 初心不渝

——记全国“最美退役军人”王昌群的英雄家庭

■宋海军 本报记者 杨明月 特约记者 柯 穴

今年春节前夕，首届云南省退役军人迎新春线上音乐会在云南艺术剧院举行。受疫情防控影响，音乐会采取网络直播形式，台下的观众席空空荡荡，只坐着一位白发苍苍的耄耋老人——王昌群。

邀请王昌群来参加音乐会的，是云南老兵合唱团团长、退役军人魏邱成。“王妈妈15岁参军，先后参加过解放西南、保卫边疆等任务，去年12月，她被评为2020年度全国‘最美退役军人’。她一家8人参军，6人上过前线，5人立功，2个儿子壮烈牺牲。”魏邱成说，“我们希望用这场音乐会向这个和国家命运紧紧相连并为之奉献的英雄家庭，致以崇高敬意！”

一家六人奔赴前线——“能在祖国需要时挺身而出，我为他们骄傲”

音乐会结束后，王昌群在工作人员搀扶下登上舞台，拉着几位合唱团老兵的手，和他们聊了起来，久久不愿离开。

由于年龄和身体的原因，王昌群已很多年没能去烈士陵园看望长眠在那里的爱子刘光和刘明。今年清明节前夕，王昌群的二女儿刘丰代表全家人来到烈士陵园，给两个弟弟扫墓。

两个弟弟刘光和刘明，既是刘丰思念的亲人，也是她怀念的战友。1979年，刚从军医学校毕业的刘丰报名参加了前线转运伤员队。此前，他们家中已有3人奔赴前线——时任云南省文山军分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的父亲刘斌是局部方向前线指挥员；从部队转业后在文山州商业局工作的母亲王昌群参加支前服务队，负责接送伤员、运送食品和饮用水；大弟弟刘光是一名侦察兵。1980年底，小弟弟刘明也参了军。

刘丰清晰地记得：1981年12月，刘光在边境执行侦察任务时不幸牺牲，父亲得知他牺牲的消息后长叹了一声，说了4个字“尽了义务”，并安慰母亲“你是党员，要坚强”。

1984年7月13日，刘明在一场防御作战中英勇牺牲，年龄还不满22岁。

得知小儿子刘明牺牲的噩耗，王昌群一度昏厥过去，吃不下饭全靠输液维持。“作为母亲，确实像天塌下来一样。”王昌群抹着眼泪说，“但是，他们是我的儿女，也是党培养的革命战士，能在祖国需要时挺身而出，我为他们骄傲。”

刘明牺牲仅过去14天，刘丰的丈夫、部队医院外科医生陈加勇，又义无反顾地申请上前线，参加救护队。

“二女婿是独子，我原本不想让他上战场。但二女儿给我做思想工作，她说，‘妈妈，多救一个伤员，就能多减少一家人的痛苦’。”王昌群说。

两子相继沙场殉国——“不怕流血牺牲，坚决完成任务”

“两个儿子，长大了都想当解放军！”

“大儿子爱弹吉他，爱吹口琴。二儿子爱讲话，爱打抱不平。”

……

摩挲着一枚枚军功章，王昌群说起了两个儿子的故事。

1979年，大儿子刘光因作战英勇立了战功，被推荐到原解放军南京外国语学院深造。毕业时，学校希望成绩优异的刘光留校任教，云南省军区也想留他当作战参谋，但都被他婉言谢绝。

“党给了我知识，我要把它带回连队，基层急需有专业知识的干部带兵……请你们放心，我一定争取在这次战斗中立功，为你们争光。必要的时候，我会把我的一腔热血献给祖国！”这是1981年5月，刘光写给父母的信。不久后，他毅然返回战场。

1981年12月5日，侦察连副连长刘光带领一个小分队执行任务，返程时被敌人埋的地雷挡住了去路。分队里有工兵，但刘光考虑到自己是党员干部，而且会排雷，所以排雷时“先上的应该是我”。然而，因一名战士不慎触雷，刘光倒在血泊中，壮烈牺牲。后来，他被授予二级英模奖章，追记二等功。

那时，小儿子刘明参军刚满1年。部队领导考虑到刘光已经牺牲，原本计划把刘明调离前线部队，但父亲刘斌认为不妥。在征求刘明意见时，刘明也说：“我们连队的烈士亲属有好几个，为什么不照顾他们？”

训练刻苦的刘明成为尖子班的尖子，还光荣地加入共产党。1983年，刘明服役期满，表现优异的他本有机会被推荐到军校学习，但听说部队要参加攻坚战，就毅然申请留队奔赴前线。时任保山军分区司令员的刘斌很支持小儿子的决定，他对妻子说：“部队作战前就需要鼓舞士气，儿子要上前线，我们就支持他去吧。”

在誓师大会上，担任主攻团尖刀连尖刀班班长的刘明，向党支部立下军令状：“不怕流血牺牲，坚决完成任务……”战场上，他作战英勇，荣立二等功。

1984年7月13日，代理排长刘明组织战士在猫耳洞里隐蔽，躲避敌人的炮火攻击。当炮弹又一次袭来时，刘明不幸壮烈牺牲，后被追记二等功。

精忠报国无怨无悔——“如果打起仗来，我上，咱们家能上的都上”

“两个孩子牺牲了，悲伤是悲伤不完的，但是打起精神、硬扛着坚强起来，就能继续往前走。”王昌群说，“是党和政府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让我更有勇气去面对。”

1986年春节，江苏省徐州市一位退役军人给王昌群夫妇写了一首长诗，题目是《我以你们第三个儿子的名义》。江苏省一所小学的41名少先队员，靠捡废品筹资买来一面锦旗，绣上“满门忠烈”4个字寄给他们。

“她不仅仅是一位母亲，更是一名党员、一名军人。”近些年，一些参加过边境作战的退役军人多次去看望王昌群。在他们看来，正是军人和党员的身份，正是坚守的初心和坚定的信仰，让这位英雄母亲受到全社会的尊崇。

1949年底，15岁的中学生王昌群怀着对革命的憧憬，在家乡重庆报名参军，成为一名无线电报务专业的女兵，参加过解放西南、保卫边疆等任务。1955年，她服从组织安排转业，随丈夫刘斌一起扎根边陲，投身地方经济建设。从国营商店到商业局再到粮油运输公司，不论岗位如何调整，她始终兢兢业业，任劳任怨。

两度丧子，刘斌同样悲恸。那段时间，二女儿刘丰每晚都会看到父亲搬着小凳坐在后院悄悄地流泪。然而，这位多年征战沙场的老军人明白，既然是军人，首先属于祖国。边境局势紧张时，刘斌告诉妻子“如果打起仗来，我上，咱们家能上的都上”，并给儿女们一一去信。他的大女婿当时是一名复员军人，也向组织写下请战书，并获得在部队医院工作的妻子的支持。

2010年刘斌病故，弥留之际，他向妻子王昌群交代了三件后事：一是不抢救；二是二哥条件不好，帮助他的孙子至大学毕业；三是教育子女清清白白做人，老老实实工作。

从云南省粮油运输公司退休后，王昌群一直热心社会事业。去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王昌群拄着拐杖来到社区居委会，把平时省吃俭用攒下来的1万元捐给武汉。

王昌群一直思念着两个儿子。“这个是大舅公，这个是二舅公，为了国家和平安宁，他们英勇献身了。”指着两个儿子的照片，王昌群对年纪尚幼的重外孙说。看到太姥姥抹起了眼泪，孩子转身紧紧抱住了她。

这位英雄的母亲向党的告白，朴素又深情——

“我献双子党关心，党是我的好母亲。母亲需儿作贡献，无怨无悔表忠心。”

上图：昆明市官渡区东站实验学校学生看望王昌群。 刘 丰摄

退役军人事务部、财政部联合印发通知

加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

本报北京4月29日电 记者**柴华**报道：为充分发挥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红色教育主阵地作用，积极配合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退役军人事务部、财政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加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是中国共产党的红色基因库，见证了中国共产党艰苦卓绝的奋斗历程，承载着无数革命先烈为党的事业付出的伟大牺牲。每一名英雄烈士、每一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每一件革命文物都是共产党人初心和使命的最生动写照，都是鲜活的党史学习教育教材。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发挥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红色教育资源作用，将利用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服务好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牢。

《通知》强调，要加大投入力度，多渠道筹措利用资金，加强各类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修缮维护，将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打造成基础设施完善、教育功能突出的红色教育基地，为各部门各单位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提供全方位、多样式服务，为社会大众缅怀纪念英烈、弘扬英烈精神提供庄严肃穆的环境和氛围。

《通知》明确，要紧紧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的学习内容，坚持守正创新，结合“百年英烈”系列纪念活动，开展既体现党史特色又注重教育效果的褒扬纪念活动。精心设计符合党史学习教育的宣传形式和瞻仰内容、路线，组织多种形式主题纪念活动，营造缅怀纪念英烈浓厚氛围，彰显对英雄烈士的崇敬之情。积极推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红色资源，邀请老战士、英雄模范、烈士亲属等深入党政机关、部队、企事业单位，讲述亲身经历，宣讲英烈事迹，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